“科玄论战”中的各派知识分子

□朱　昆

论战的背景

爆发于1923年的“科玄论战”是中国近代思想文化史上具有深远影响的重要事件。以张君劢、张东荪为代表的玄学派，以丁文江、胡适为代表的科学派，以陈独秀为代表的马克思主义者，就人生观问题展开了激烈的交锋，这是五四运动后期最为人瞩目的思想论争，它体现了参与五四运动的中国知识阶层对重建民族信念系统的有益尝试。在经学时代结束后，学术界思潮纷繁，无论是力图通过“返本”以“开新”的“玄学派”，还是决心冲决罗网、荡涤传统的“科学派”，或是运用唯物史观的马克思主义者，中国的有识之士都已经清醒地认识到，抱残守缺等于坐以待毙，因此输入学理、再造新民已经成为学界的共识，更成为整个知识阶层文化心态转变的典型特征。

西方发达的科学技术所创造的空前社会生产力没有给世界带来繁荣与和平，相反酿成了史无前例的人类惨剧，引起中国人对西式道路的怀疑。杜亚泉认为：“盖吾人意见以为西洋文明与吾国固有之文明乃性质之异，而非程度之差，而吾国固有之文明正足以救西洋之弊，济西洋文明之穷者。”在西潮涌动的二十世纪初，杜亚泉的观点是开创性的。长期以来，人们认定东西方文化差异代表了两种社会发展程度的不同，而杜亚泉则认为其代表的是两种文化性质的不同，这就把两种文化放在等同的地位了。科学作为西化过程中最为国人所重视的工具，其自身价值也被重新考量。面对一战这场空前浩劫，认为科技进步就一定会促进社会发展的理论不能不令人怀疑，促使中国的知识阶层对科学的功用进行反思。

三个主要派别的观点

玄学派主将张君劢力倡植根于自由意志的人生观。人生观是问题的症结之处，但对于中国在现代化进程中文化建构的不确定性才是张君劢所深深忧虑的。随着西方文化的狂飙突进，中国是否已陷入到一种盲目的物质崇拜和文化精神失落的窘境中？在他看来，能够指导中国未来文化构建的哲学其实是一种复合体，一是必须向中国传统儒学精神回归，而且是向以宋明理学为代表的心性之学回归；二是借鉴以倭伊铿、柏格森为代表的欧洲生命哲学，张君劢称之为“新玄学”。面对民国初年政治乱局下道德沦丧的困境，张君劢给出振兴宋学的答案。张君劢认为科学不能解决人生观问题，强调传统文化特别是宋明理学在近代中国依然具有生命力。此后现代新儒家的文化哲学建设，正是沿着这一思路和论战中提出的玄学研究模式展开的。

坚持科学信仰的知识分子对张君劢的观点发起了猛烈反击。胡适、丁文江等人认为以科学为支配的人生观能够破除主观成见，是追求真理的先决条件。人类认识世界是一个渐进的过程，科学方法自身也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目前不能被科学方法认识的事物最终会被认识。同时针对唯科学主义导致欧战爆发的判断，他们并不认同，指出对于战争最应负责的是政治家及教育家，这两种人多数仍然是不科学的。胡适所处的时代是传统文化与思想结构崩裂的时代，以胡适为代表的锐意革新的知识阶层在扫清旧式文化的思想桎梏、推进现代化的进程上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但旧式信仰系统的动摇又必然带来新的问题，如果说对中国固有文化的激烈批判表现出胡适反传统的一面，那么胡适急切地要把科学转变为一种具有万能功效的最高宗教，并提升其到民族信仰的高度，正是传统文化心理在其内心长期积淀的表现。作为新文化运动的领袖，胡适依然没能超越传统中国知识阶层所信仰的一元论世界观，这种矛盾的文化观成为那个时代的典型特征。

陈独秀提出了应当以“唯物史观”作为人生观的基础，从而使科玄论战演变为科学、玄学和马克思主义三方的论战，进一步提升了论战的深度。陈独秀认为科学派在论战中看似取得胜利，其实他们并没有彻底解决人生观问题，而重要的原因就是科学派没有意识到唯物史观的重要性。在陈独秀看来，科学之所以为世人所相信，重要原因就在于它“摈除人意之作用，而一切现象化之可客观的，因而可以推算，可以穷其因果之相生”。虽然陈独秀的科学观念中存有机械决定论，但他已经将自然科学的规律与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等同起来，无论自然世界还是人类社会都存在客观的运行规律，可以通过科学分析的方法给以揭示。如同另一位马克思主义者瞿秋白所说：“一切动机都不是自由的而是有所联系的；一切历史现象都是必然的——所谓历史的偶然，仅仅因为人类还不能完全探悉其中的因果，所以纯粹是主观的。决不能因为‘不知因果’便说‘没有因果’。”中国马克思主义者在科学决定论的立场上要比科学派更为坚定，因为他们掌握的马克思主义是远比实用主义更为先进的理论，从而避免了科学派出现的心物二元论的困境。从物质决定意识，客观环境制约主观思想的唯物论观点出发，陈独秀依照马克思主义学说，认同从婚姻制度到女权主义的兴起、财产制度的发展变化等都是经济变化所导致的结果，而个人本能发挥的机会、悲观乐观见解之不同、宗教思想之变迁都是受时代及社会发展状况支配的。

论战的历史价值

“科玄论战”爆发于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关键时期，既然是向现代化转变，国人的传统心理模式也不可避免地发生转化。一方面中国面临着救亡与启蒙的时代主题，在旧有的儒学信仰难以为继之时不能不以求革新自强，这必然要扫清旧式文化的糟粕，展开对传统儒学的批判；而另一方面人类进入工业时代后，在向自然界大步进军之时，却导致了天人关系的失衡，在人们突出工具理性的同时却漠视价值理性的重建，伴随科技日新月异的是人对内在价值的怀疑与否定。马克思主义者参与论战的时间较晚，但是却发挥出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他们提倡的以唯物史观为内容的意识形态，使人们透过各种思潮的遮蔽，从经济基础客观地分析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诸多问题，为根本解决人生观问题，重建民族信念系统奠定基础。通过“科玄论战”，中国思想界经历了一次深刻的精神洗礼，也决定了未来几十年中国知识阶层的思想走向，尤其是马克思主义学说引起了社会越来越广泛的重视，“科玄论战”也成为唯物史观中国化的重要标志。

思想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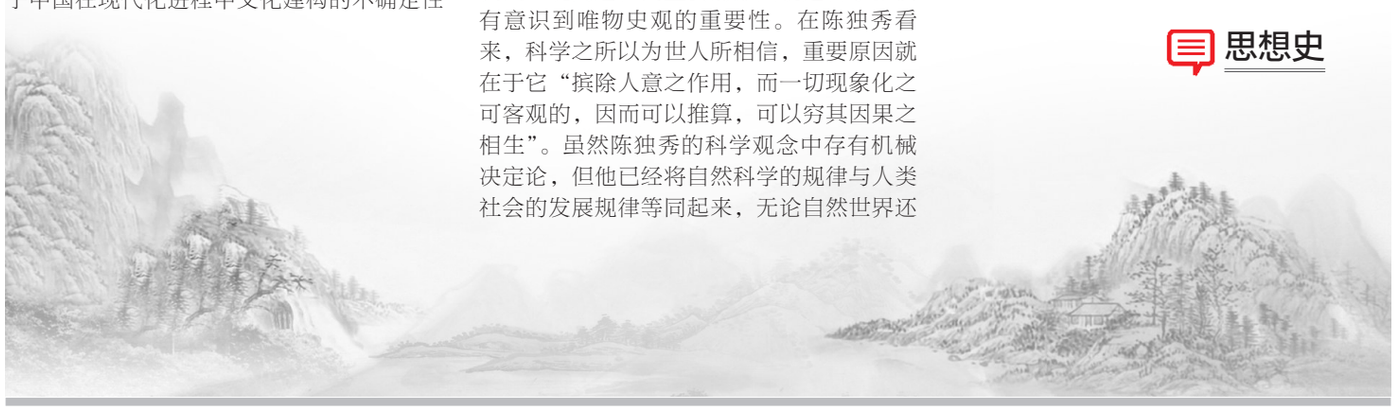

（上接1版）

针对党委纪委如何监督的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委监督是全方位的监督，包括对党员的批评教育、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工作，党委要任命干部，更要监督干部。纪委监督重点是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责。纪委作为党内监督的专门机关，是管党治党的重要力量。各级纪委要坚守职能定位，全面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维护党章、严明党纪，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情况，协助党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针对党内监督制度规范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围绕权力、责任、担当设计制度，围绕理论、思想、制度构建体系，强化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的监督，做到责任清晰、主体明确、制度管用、行之有效。

这些重要论述突出强调了党内监督是全党的任务，鲜明指出党委在党内监督中第一位的责任，指出了纪委的监督职责，有效破解了党内监督缺位的顽疾，从根本上解决了谁监督的问题，为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基础工程明确了主体责任。

阐明党内监督的实现途径

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复杂的党内外环境，党内监督工作始终把继承传统和改革创新结合起来、制定目标和狠抓落实结合起来、分类指导和统筹协调结合起来、当前工作和长治长效结合起来，在全面从严治党的实践中明确了党内监督的实现途径，从方法上解决了如何监督的问题。

坚持、完善、落实民主集中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强化党内监督，必须坚持、完善、落实民主集中制，确保党内监督落到实处、见到实效。”民主集中制是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原则，是党的根本组织制度和领导制度。民主集中制得不到贯彻执行，党内监督就只能流于形式。落实民主集中制是实现党内监督的基本前提和重要保障。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必须着力解决发扬民主不够、正确集中不够、开展批评不够、严肃纪律不够等问题。只有切实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发扬党内民主、保障党员权利，广大党员才能做到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充分发挥党内监督的制度和体制优势。

强化巡视监督，推动党内监督向纵深发展。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巡视是党章赋予的重要职责，是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举措，是从严治党、维护党纪的重要手段，是加强党内监督的重要形式。”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身体力行、率先垂范，把巡视工作作为党内监督的战略性制度安排摆在重要位置。新修订的巡视工作条例明确规定要实现巡视全覆盖，有力推动了党内监督向纵深发展。

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批评和自我批评是一剂良药，是对同志、对自己的真正爱护。”要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让批评和自我批评成为每个党员、干部的必修课。党的十八大以来，批评和自我批评作为加强党内监督的利器得到进一步强化和升华，党内生活中存在的种种不良风气得到切实纠正，党内生活总体上呈现出积极健康的发展态势。

完善监督制度，健全问责机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依规治党，就要进一步完善党内监督制度。”完善监督制度，又要健全问责机制。坚持有责必问、问责必严，既要对事也要对人，要问到具体人头上。几年来，《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相继出台，把完善监督、目标考核、责任追究有机结合起来，形成党内监督制度执行的强大推动力，党内监督取得明显实效。

阐明党内监督的重点难点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反复强调：党内监督没有禁区、没有例外。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抓住‘关键少数’，破解一把手监督难题，领导干部责任越重大、岗位越重要，就越要加强监督。”强调“强化党内监督，首先要把中央和国家机关管好”。这些重要论述胸怀坦荡、不遮不掩，彻底明确了重点监督谁的问题。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中央委员会和中央政治局以身作则，为全党作出了表率。作为党内监督工作的领导者、推动者和党内监督的信号塔和标杆尺，党的中央委员会和中央政治局自觉在监督下开展工作，自觉诚恳接受全党监督，并做好自我监督，为全党带了好头。同时，围绕强化中央和国家机关的党内监督，实现了中央一级党和国家机关全面派驻，各派驻机构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明显增强。

如果说党内监督的重点是一把手，那么党内监督的难点则在于如何实现党内监督的日常化和可持续。所有腐败案件都有一个量变到质变、小错到大错的过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强化党内监督，重在日常、贵在有恒。党的各级组织要敢于较真碰硬，见物见人见细节，从点滴抓起，从具体问题管起，及时发现问题、纠正偏差。”“党组织要多了解党员、干部日常的思想、工作、作风、生活状况，多注意干部群众的反映，抓早抓小，防微杜渐。要把党内监督体现在时时处处事事上，敦促党员、干部按本色做人、按角色办事。全党同志要习惯于在同志间相互提醒和督促中修正错误，共同进步。”

这些重要论述找准了问题的病根，是破解党内监督乏力的良药，为加强党内监督明确了重点难点。党的各级组织只要拿出滴水穿石的劲头、铁杵磨针的功夫，党内监督工作必能在坚持不懈、持之以恒中见常态、见长效。

（作者单位：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外制度史

察举制之得

——汉代察举制的启示（二）

□张　毅

察举制施行数百年，汉代政治赖得其利，也多承其弊，得失互见，成败有自。首先看其利在何处。

举贤任能，善治天下

见诸史书的察举科目不下十余项，名类既多，涵盖亦广，举凡明德循礼、通经知兵，无不毕覆，依“才”“德”是举，颇有求达“野无遗贤”之意。较之前代“世卿世禄”的血缘裙带、军功制下的杀伐之劳，察举制的选才标准显然要宽泛包容得多。以多元灵活、相对公平的尺度抡才选士，使得禀赋不同、智识各异的人才入仕之途大为拓宽，这与汉代治世的出现，关联匪浅。

对于汉代人才辈出的景象，《汉书·公孙弘卜式儿宽传》里曾如此描述，武帝时，“卜式拔于刍牧，弘羊擢于贾竖，卫青奋于奴仆，日磾出于降虏，斯亦囊时版筑饭牛之朋已，汉之得人，于兹为盛，儒雅则公孙弘、董仲舒、儿宽，笃行则石建、石庆，质直则汲黯、卜式，推贤则韩安国、郑当时，定令则赵禹、张汤，文章则司马迁、相如，滑稽则东方朔、枚皋，应对则严助、朱买臣，历数则唐都、洛下闳，协律则李延年，运筹则桑弘羊，奉使则张骞、苏武，将率则卫青、霍去病，受遗则霍光、金日磾，其余不可胜纪”。这种“群士慕向，异人并出”的盛世光景，显然与选官制度的优化直接相关，其中察举制贡献良多。

群贤毕至之日，自是国势昌明之时，由此也可见汉代邀集英才、共治天下的雄浑气魄。

阶层流动，国家稳定

察举科目众多，选才标准宽泛，但其核心却不出“德”“才”二字，这实则将血缘、门第、职业、地域等考量因素相对弱化了。如此则入仕门槛降低，“先天”桎梏松弛，各式人才均获得了可能的晋身之阶。

就实际状况而言，确有“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的情形出现，最著者莫若公孙弘：“少时为薛狱吏，有罪，免，家贫，牧豕海上”，四十多岁时方发愤求学，六十岁时举贤良，但因奏事不合武帝的意旨，遂告病归家，并未显达。至元光二年（公元前130年），再举文学之士，公孙弘此次竟因对策称旨而蒙武帝青睐，被擢为第一，“拜为博士，待诏金马门”。此后，仕运顺遂，十年之间，位至卿相，封平津侯。公孙弘少时海上牧猪，壮时命途偃蹇，至垂暮之年，却由一次察举奏对骤然得志，由寒微之末至显贵之极，这样的人生际遇，如无制度的设置畅达，是根本无法想象的。

汉代察举，不仅“举士”，亦可“举官”，有无官职，均可被纳入举荐范围，因此微末小吏上升之路大开。汉代名臣多有从“察廉”一科起步，由下僚开始转迁，最后竟至大员者，不胜枚举。

无论是由平民为官吏，还是从微吏至巨宦，都是社会阶层上下流动的表现，这一通道的存在与顺达，在扩大统治基础的同时，也将竞争机制引入了国家治理结构当中，激发了官僚体系的活力，提升了运转与更新的效能。

至于察举制对于实现阶层流动的效能，有论者表示，因由此途径实现阶层跃升的才士毕竟有限，其作用不可高估。但笔者以为，阶层流动的通道，宽窄固然重要，但有无更为关键，有了这样一种机制，给才俊之士以希望和期待，将会极大地缓解内在压力。殊不知，仅仅是“可能性”，也将起到社会润滑剂与稳定器的作用。

价值导向，德治天下

无论是前代的军功爵赏，还是后世的科举取士，实则都是以实际的才能功用为重要的乃至唯一的标准，而汉代察举却是“德”“才”兼顾，以德为先。这对于塑造整个社会的道德形态与行为规范，具有强烈的价值导向与示范效应。

两汉以“孝”治天下，除高皇帝刘邦与光武帝刘秀两位开国之君外，其他诸帝谥号前均着一“孝”字，如刘恒为孝文皇帝，刘彻为孝武皇帝等。汉代又是农业社会，农为邦本，因而对农事极为重视。这种重孝重农的观念倡导，反映在察举制中，便有“孝廉”“孝弟力田”之目。如惠帝四年（公元前191年），“举民孝弟力田者复其身”，就是政府让官员荐举孝敬父祖、顺从兄长而又致力于农事之人，然后免除其劳役。吕后元年（公元前187年），“初置孝弟力田二千石者一人”，以如此高的官秩来加于其人，目的是“劝历天下，令各敦行务本”。通过奖掖行孝务农的典范，使得民众群以效仿，对于肃正民风乡序、稳固农事国本，意义自不待言。

再如察举制有“明经”一科，要求通晓经学，风气所及，邹鲁一带就有“遗子黄金满籯，不如教子一经”之语。可见选官标准对于士林风向的引导、社会整体风貌的塑造有着何等效能。

在倡导宏观价值观念的同时，汉代也以“技术性”的手段，将某些具体准则镶嵌入察举制的制度设计当中，使得官僚有所戒惧，减少弄权祸国的危害。如汉承秦律，对于权、责制定了硬性的关联条件。《史记·范雎列传》载：“秦之法，任人而所任不善者，各以其罪罪之。”就是说，举人不当，举荐者要同受责罚。元帝时，富平侯张勃举荐陈汤为“茂才”。陈汤在等待授职的时候，父亲去世，却隐匿不奔丧。有人上奏陈汤品行有缺，结果是陈汤“下狱”，而张勃则以“选举故不以实，坐削户二百”。不过，即使是这样的重罚都未了结此事。没多久，张勃去世，“因赐谥曰缪侯”。谥号为对人一生行事之评价，可谓盖棺论定。然则何谓“缪”？《谥法》中明确写着：“名与实爽曰缪。言名美而实伤。”就是说名实不副，弄虚作假。就因为一次举荐有差池，贵为侯的张勃生前被削减食邑，死后仍不免被挞伐羞辱——在如此重处之下，官员们对于举荐之权的慎用，是可想而知的。

由上可见，通过对察举宏旨与操作细则的设定，国家将“孝”、“廉”、重农务本、权责对等等理念在朝野广泛传播，以求成为官民思想行为的自我约束与内在准则，直至塑造整个社会的价值取向与意识风貌。

吴三桂的火器

□徐　佳

太平军自广西北上，攻占湖南岳州之后，偶然发现了一处宝藏。李秀成在其《自述》中回忆说“破岳州得吴三桂之器械，搬运下舟，直下湖北”。这笔宝藏就是康熙年间“三藩之乱”时，吴三桂进军湖南埋藏起来的枪炮，在地下埋了两百年，挖出来竟然还能用，帮助太平军攻打武昌，算是为吴三桂报了一箭之仇。

吴三桂的火器，质量竟然这么好？这些火器估计都是他当明朝山海关总兵时候开始装备的。而吴三桂的敌人康熙，似乎也见识过这种火器的威力，对之心有余悸。平定三藩之后，便逐渐将火器的制造作为国家秘密，反而告诫臣工：“我国家用兵以来，所向无敌，野战则尽歼，攻城则必克，惟以弓矢戈矛摧坚破墙，无有不胜。”这种观点其实是有意无意地篡改历史。满清入关，除了“弓矢戈矛”，更多的是依靠缴获的“红衣大炮”。康熙的谎话，雍正嘴上信，心里不信，派年羹尧平定青海，照样是广造火器。到了乾隆就不行了，乾隆是真相信，他设火器营于京师，规定“京师而外，不得用火器”，如果四方有寇，就从京师送火器过去，事平仍归京师。这样一来，火器就彻底成了皇帝的禁卫军才有的装备，地方绿营仅仅装备点鸟枪之类作为点缀。乾隆年间，英国使团好奇地问地方官员“为何城堡上没有一门大炮呢？”地方官员笑了笑，说它们没有用，因为中国的敌人也不拥有这玩意。壁垒仅仅是为使皇帝的财宝和粮仓免遭强盗抢劫用的。

于是，吴三桂的火器，竟然在二百年后诡异地成为战斗力超强的秘密武器，所向披靡。吴三桂若地下有知，不知作何感想？

史海拾零